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1-011
债券代码:124007 债券简称:雷科定转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公告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公司股东刘峰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总股本变动情况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6号)。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3,683,304股,新增股份将于2021年2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捍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核准,公司2020年5月26日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39,700.00万元(债券代码:124012,债券简称:雷科定02),锁定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转股期限为2020年11月26日至2026年5月25日。"雷科定02"已于2020年11月26日起开始转股,相关情况见公司《关于"雷科定02"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截止本公告日已转股数量为48,989,103股。

综上,公司总股本由1,101,849,267股增加至1,254,521,674股。

二、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持股比例变动前,公司第一大股东刘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104,078,07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45%。刘峰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是前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对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公司于2021年1月7日披露《关于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北京雷科众投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雷科众投")拟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借股份数量余额不超过11,391,74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此期间公司有新增股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转融通借出前,雷科众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4,582,980股,占截至该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2.16%。雷科众投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刘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截止本公告日,雷科众投通过证券交易所平台出借公司股份数量余额9,500,000股。

截止本公告日,因公司可转换债券转股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被动稀释,以及雷科众投转融通出借业务,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刘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变动比例累计已达1%。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刘峰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刘升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3	高立宁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泉宗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4	韩周安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草堂北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5	北京雷科众投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6	北京雷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信息披露义务人7	北京科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2月14日-2021年2月23日

股票简称	雷科防务	股票代码	00241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转融通出借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减少(%)
A股	950	1.91%(含被动稀释)
合 计	950	1.91%(含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转融通出借业务、公司可转换债券转股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峰	合计持有股份	2,278.84	2.07%	2,278.84	1.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9.71	0.52%	569.71	0.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9.13	1.55%	1,709.13	1.36%
刘升	合计持有股份	2,624.77	2.38%	2,624.77	2.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6.19	0.60%	656.19	0.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68.58	1.79%	1,968.58	1.57%
高立宁	合计持有股份	890.95	0.81%	890.95	0.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2.74	0.20%	222.74	0.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668.21	0.61%	668.21	0.53%
韩周安	合计持有股份	908.32	0.82%	908.32	0.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7.08	0.21%	227.08	0.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1.24	0.62%	681.24	0.54%
北京雷科众投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458.30	2.23%	1,508.30	1.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8.30	2.23%	1,508.30	1.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北京雷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623.66	0.57%	623.66	0.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3.66	0.57%	623.66	0.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北京科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622.98	0.57%	622.98	0.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2.98	0.57%	622.98	0.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1-24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38期E款》,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38期E款
产品风险评级	PR1级(风险水平很低)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本金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认购规模	5,000万元
产品起始日	2021年2月22日
产品期限	92天
产品到期日	2021年5月25日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30%-2.94%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所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23期	17,000	1.518% - 3.6%	6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3月23日	未到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汇利丰"2021年第423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	3.40% 或 1.50%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年2月9日	2021年5月10日	未到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38期E款	5,000	1.30% - 2.94%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年2月22日	2021年5月25日	未到期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1-009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情况: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11月2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荆世平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荆京平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夏琛女士,董事、副总经理齐军先生,董事朱小华女士,副总经理荆江先生以及财务总监吴之星先生,拟在6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数不低于115,000股。

●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上述董事及高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55,900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荆世平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荆京平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夏琛女士;董事、副总经理齐军先生;董事朱小华女士;副总经理荆江先生;财务总监吴之星先生。

(二)增持主体持股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前即截至2020年11月21日,荆世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6,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6,649,510股的36.64%;荆京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为5,594,4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2%;夏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为6,153,8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6%;齐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1%;朱小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2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荆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612,7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吴之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三)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12个月内未有已披露的增持计划;

(四)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增持股份种类:公司A股股份。

(三)增持股份数量:总计不低于115,000股

序号	增持主体名称	与公司关系	计划增持股数(股)
1	荆世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不低于20,000
2	荆京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不低于20,000
3	夏琛	董事、副总经理	不低于50,000
4	齐军	董事、副总经理	不低于5,000
5	朱小华	董事	不低于5,000
6	荆江	副总经理	不低于10,000
7	吴之星	财务总监	不低于5,000

(四)增持股份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五)增持实施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该期间内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买卖期间、公司停牌期间或法律法规等规则限定的交易期间,相应截止时间顺延)。

(六)增持资金安排:自有或自筹资金。

(七)增持股份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1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荆世平先生、荆京平女士、夏琛女士、朱小华女士、荆江先生、吴之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15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明细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元)	增持数量(股)	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荆世平	集中竞价	2020/11/25	48.93	1,600	0.00126
		2020/11/27	48.29	600	0.00047
		2020/12/1	50.17	1,000	0.00079
		2020/12/2	49.96	500	0.00039
		2020/12/25	41.43	1,000	0.00079
		2021/1/6	40.23	1,000	0.00079
		2021/1/12	39.45	2,000	0.00158
		2021/1/13	38.56	3,200	0.00253
荆京平	集中竞价	2020/11/27	47.80	10,000	0.00790
		2020/12/8	48.26	1,000	0.00079
		2020/12/9	47.87	1,000	0.00079
		2020/12/11	46.85	1,000	0.00079
		2020/12/21	43.96	10,700	0.00845
		2020/12/31	41.26	7,300	0.00576
		2021/1/8	39.04	10,000	0.00790
		2021/2/4	31.40	9,000	0.00711
夏琛	集中竞价	2020/12/3	49.59	10,000	0.00790
		2020/12/4	49.87	4,000	0.00316
		2020/12/9	48.10	31,000	0.02448
		2020/12/10	47.32	5,000	0.00395
		2020/12/24	41.22	1,700	0.00134
		2020/12/28	40.05	10,000	0.00790
		2020/12/29	39.88	4,300	0.00340
		2021/1/5	41.66	2,000	0.00158
		2021/1/6	40.17	2,000	0.00158
		2021/1/7	39.34	2,500	0.00197
		2021/1/21	36.79	2,500	0.00197
朱小华	集中竞价	2020/12/30	40.18	700	0.00055
		2021/1/6	41.15	4,300	0.00340
荆江	集中竞价	2020/12/1	49.52	10,000	0.00790
吴之星	集中竞价	2020/11/25	48.5	300	0.00024
		2020/11/26	48	3,000	0.00237
		2020/12/28	40	500	0.00039
		2020/12/29	39.25	1,200	0.00095
合计				155,900	0.12310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承诺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增持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1-06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王伟先生函告,获悉王伟先生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购回交易日期	实际购回交易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王伟	否	10,380,000	2016年1月20日	2021年4月20日	2021年2月19日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87%

注:上述提前购回股份10,380,000股中,有8,528,149股为流通股,其余1,851,851股为首发后限售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伟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伟	31,583,721	5.87%	19,400,000	61.42%	3.60%	0	0	1,851,851	15.20%
合计	31,583,721	5.87%	19,400,000	61.42%	3.60%	0	0	1,851,851	15.20%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粤开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申请表。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修正案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文号22105511670)。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内容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监事信息	许文浩(监事会主席),李文晖(职工监事),杨勃(监事)	刘国伟(监事会主席),许家铭(职工监事),林志萍(监事)
董事信息	李苏华(董事长),杨水森(副董事长),李仕雄(董事),李碧君(董事),赖玉珍(董事),刘立萍(董事),庄志伟(董事)	晏明(董事长),李苏华(副董事长),杨水森(董事),区健锦(董事),黎敬良(董事),陈艳梅(董事),麦志荣(董事),徐勇伟(董事),庄志伟(董事)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1-008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2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2021-004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俊平女士递交的书面辞呈。李俊平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李俊平女士还对在职期间董事会、管理层及公司同仁的大力支持与配合表示了衷心感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俊平女士的辞呈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俊平女士在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规范治理作出的贡献深表感谢。李俊平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补选新任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良信电器(海盐)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项发明专利证书、27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10项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17 1 0892192.5	一种断路器手柄连接结构	发明	2017-9-27	20年	第4209150号
ZL 2019 2 2416053.2	真空断路器电动补偿回路结构	实用新型	2019-12-27	10年	第12341318号
ZL 2020 2 0550215.1	一种低压开关断开位置锁定机构	实用新型	2020-4-14	10年	第12333997号
ZL 2020 2 1293747.8	二次端子信号模块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	10年	第12343048号
ZL 2020 2 1293702.0	一种插片组件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	10年	第12338944号
ZL 2020 2 1293662.X	一种二次端子组件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	10年	第12331449号
ZL 2020 2 1292985.7	二次端子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	10年	第12336203号
ZL 2020 2 1293628.2	二次端子连接组件和万能式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	10年	第12344879号
ZL 2020 2 1357930.X	一种接线端子和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10	10年	第12333697号
ZL 2020 2 1358966.X	一种接线端子和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10	10年	第12333698号
ZL 2020 2 1497161.3	一种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4	10年	第12350825号
ZL 2020 2 1497303.6	一种脱扣机构以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4	10年	第12333857号
ZL 2020 2 1496942.0	一种电磁脱扣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4	10年	第12346246号
ZL 2020 2 1707373.X	接触器	实用新型	2020-8-14	10年	第12346804号
ZL 2020 2 1776053.X	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8-21	10年	第12346810号
ZL 2020 2 1938424.X	一种塑壳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7	10年	第12340232号
ZL 2020 2 1938648.0	用于冷却的灭弧装置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7	10年	第12346414号
ZL 2020 2 1939010.9	一种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7	10年	第12348893号
ZL 2020 2 1938610.3	断路器灭弧装置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7	10年	第12352449号
ZL 2020 2 1938578.9	母线可收放的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7	10年	第12348892号
ZL 2020 2 1938422.0	母线可折叠伸缩的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7	10年	第12345890号
ZL 2020 2 2129873.6	一种接线端子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24	10年	第12331828号
ZL 2020 2 2131406.7	一种接线端子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24	10年	第12353361号
ZL 2020 2 2224001.8	夹紧组件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30	10年	第12330324号
ZL 2020 3 0419620.5	自动转换开关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20-7-29	10年	第6306242号
ZL 2020 3 0441209.8	断路器	外观设计	2020-8-5	10年	第6309379号
ZL 2020 3 0465645.9	交流接触器(无线)	外观设计	2020-8-14	10年	第6309267号
ZL 2020 3 0465651.4	交流接触器(有线)	外观设计	2020-8-14	10年	第6311272号
ZL 2020 3 0466135.3	交流接触器(接触器本体)	外观设计	2020-8-14	10年	第6309582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0 3 0377353.X	插座(usb五孔插)	外观设计	2020-7-13	10年	第6289849号
ZL 2020 3 0377351.0	开关(一开)	外观设计	2020-7-13	10年	第6288213号
ZL 2020 3 0377345.5	网关	外观设计	2020-7-13	10年	第6292453号
ZL 2020 3 0377344.0	温控器	外观设计	2020-7-13	10年	第6288212号
ZL 2020 3 0377343.6	开关(智能)	外观设计	2020-7-13	10年	第6293963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0 2 1105170.3	一种双电源联动锁定装置及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	实用新型	2020-6-15	10年	第12348400号
ZL 2020 2 1091339.4	一种断路器手柄转动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2020-6-12	10年	第12337496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良信电器(海盐)有限公司;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0 2 1439248.5	一种储能状态监测结构及旋转开关	实用新型	2020-7-20	10年	第12342743号
ZL 2020 2 1496703.5	一种断路器控制装置和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7-24	10年	第12334755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我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发挥我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1-019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再次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资源")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持有的公司137,222,037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0.73%,被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18日10时起,至2021年2月19日10时止,在"阿里拍卖·司法"(sf.taobao.com)平台上公开拍卖,起拍价为50,223.27万元,因无人出价,该次拍卖流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1-007号《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临2021-018号《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近日获悉,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在"阿里拍卖·司法"平台上(sf.taobao.com)发布股权拍卖公告,将再次公开拍卖四川恒康持有的上述公司137,222,037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0.73%,该部分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

二、本次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

四川恒康持有的西部资源(股票代码:600139,无质押流通股)137,222,037股;

评估价:50,223.27万元;

起拍价:45,201.00万元,保证金:7,000.00万元,增价幅度:225.00万元。

2、拍卖时间:2021年3月9日10时至2021年3月1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

3、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自2021年2月20日起至2021年3月8日15时止(节假日除外)接受咨询,联系人陈法官。电话0571-88166838。

4、竞买人资格条件: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国家政策对买受人资格或者条件有特殊要求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格或条件。具体的资格或条件,竞买人应当自行了解。该标的原为法人持有,具体买受人条件限制需符合证券管理机构的相关规定,竞买人参与竞买视为对买受人条件限制的认可。法律、行政法规等禁止持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法人或自然人不得参加竞买。买受人应自行向有关证券部门咨询了解限购政策,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造成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港澳台及外籍人士须符合政策规定。

5、竞买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经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数额和其竞买的股份数额累计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额的30%。如竞买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已经达到30%仍参与竞买的,竞买人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办理,并向执行法院书面报告,在此期间,本院依法应当中止拍卖程序。

6、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就自动延迟5分钟。

7、拍卖方式:网络司法拍卖为增价拍卖,拍卖保留价即为起拍价。(注:一人或一人以上报名,拍卖结束时出价最高者竞买成功。)。

三、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恒康持有本公司股份177,472,0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81%,本次将被再次拍卖的股份为其持有的公司137,222,03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73%。若本次拍卖的股份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后,四川恒康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变更为4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8%。

2020年4月23日,四川恒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分别委托给贵州汇佰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汇佰众")、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使,在表决权委托期间,贵州汇佰众为公司控股股东。2021年1月11日,誉振天弘实业有限公司通过收购贵州汇佰众100%股权间接控制公司,其有初步意向参与本次拍卖以实际取得公司控股权,但其能否通过司法拍卖获得上述股权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司法拍卖的结果,可能将导致上述表决权委托被终止,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再次发生变化,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2、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恒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全部多次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决定对四川恒康进行预重整,并指定预重整管理人,其持有的股份仍可能继续被司法处置,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编号:2021-00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交割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正在履行相关程序,尚未完成交割。

◆巴基斯坦国家电力监管局(NEPRA)于2017年10月公布了KE公司新多年期电价机制(MYT)的复议结果,复议结果仍未能达到预期。巴基斯坦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就KE公司的新MYT电价复议结果正式致函NEPRA,要求其对电价复议结果进行重新考虑。NEPRA已公布了"重新考虑"后的MYT。"重新考虑"后的MYT与《股份买卖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仍有差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基于"重新考虑"后的MYT开展谈判。本次交易仍存在因电价发生变化而影响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或将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分别召开2016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并于2016年12月16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KES POWER LTD.(以下简称"KES能源公司"或"本次交易对方")持有的K-ELECTRIC LIMITED(以下简称"KE公司")的18,335,542,678股股份,占KE公司总发行股本的66.40%之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现就本次交易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的实施进展及尚需开展的工作情况公告如下:

1、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已经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复、巴基斯坦竞争委员会的批准等先决条件。

2、KE公司新多年电价机制(MYT)事宜进展

鉴于2017年3月巴基斯坦国家电力监管局(NEPRA)发布的新MYT与预期存在差距,KE公司向法院起诉并获得新MYT不生效的法令,且直至新MYT发布前,原MYT将一直适用;同时KE公司向NEPRA提交了正式的复议材料,并获得了受理。之后,交易对方和KE公司开展了大量工作,与NEPRA进行了积极磋商,并获得了巴基斯坦政府的支持和对KE公司电价诉求的理解。巴基斯坦时间2017年10月9日晚,NEPRA发布了对KE公司新MYT的复议结果。在新MYT复议结果中,KE公司在复议材料中提出的部分诉求被NEPRA接受并予以调整,但复议结果仍未能达到预期。

根据巴基斯坦相关规定,巴基斯坦联邦政府有权要求NEPRA对裁定电价进行重新考虑。在NEPRA作出新的决定并告知巴基斯坦联邦政府之前,电价将暂不生效。经交易对方回复确认,巴基斯坦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已就KE公司的新MYT电价复议结果正式致函NEPRA,要求其对电价复议结果进行重新考虑。为此,NEPRA召开了新MYT电价重新考虑听证会,巴基斯坦政府高度重视并多次召开相关专题会议。

NEPRA已公布了"重新考虑"后的MYT。"重新考虑"后的MYT与《股份买卖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仍有差异,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基于"重新考虑"后的MYT开展谈判。

本次交易仍存在因电价发生变化而影响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可能,或将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上海电力将与本次交易对方和KE公司保持密切沟通,根据最终结果评估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3、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包括本次交易的融资事宜、股份转让及支付对价等事宜。

在本次交易未完成交割之前,本次交易仍存在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重大风险提示等内容。

后续,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接到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宛西控股")的通知:宛西控股于2021年2月19日将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峡支行的3,000万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上述股份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宛西控股	是	30,000,000	16.12%	5.99%	2020年3月25日	2021年2月19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峡支行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宛西控股	186,097,555	37.17%	0	0%	0%	0	0%	0	0%
孙耀忠	27,860,700	5.56%	0	0%	0%	0	0%	20,895,525	75.00%
合计	213,958,255	42.73%	0	0%	0%	0	0%	20,895,525	9.77%

注:孙耀忠先生所持限售股份的性质为高管锁定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17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0年5月2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发行结果,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并公告。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披露《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并于2020年12月25日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公司现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90,680,6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233,680,600.00元,并于2021年2月19日取得了由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一、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7127751385

2、名称: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4、住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三角城乡三角城村

5、法定代表人:马红富

6、注册资本:贰亿叁仟叁佰陆拾捌万零陆佰元整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0年04月25日

8、营业期限:2000年04月25日至2050年4月24日

9、经营范围:乳制品、乳酸饮料、冷饮生产、加工、销售;奶牛养殖;生物技术的研究与开发;饲料收购;自动售货机的销售、租赁、安装、维护、运营管理、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1、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1-007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0683,证券简称:远兴能源)股票交易价格于2021年2月18日、2月19日、2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19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南海种禽投资设立子公司进展暨广东南海黄种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种禽)在南海种禽从化分公司的基础上,在广州市从化区出资15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南海种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有关投资设立广东南海种禽科技有限公司的一切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54、56。)

二、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南海种禽设立的子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工作,取得广州市从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和营业执照,核准南海种禽设立的子公司名称为广东南海黄种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南海黄种业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W534700

住所: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神棋公路3086号101铺

法定代表人:郑煦灿

注册资本: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年2月09日

营业期限:2021年2月0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鲜蛋零售;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作物栽培服务;食用菌种植;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肥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鲜蛋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南海黄种业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7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阿法骨化醇软胶囊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克诺顿")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颁发的关于阿法骨化醇软胶囊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1B00288),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阿法骨化醇软胶囊

剂型:胶囊剂

规格:0.25μ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药品生产企业: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10320

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阿法骨化醇用于治疗内源性1,25-二羟基维生素D3产生不足所致的钙代谢紊乱性疾病,例如肾性骨营养不良、术后性或特发性甲状旁腺功能低下症、假性甲状旁腺功能低下症、作为第三性甲状旁腺功能亢进的辅助治疗、抗维生素D性佝偻病或骨软化症、维生素D依赖型佝偻病、新生儿低钙血症或佝偻病、钙吸收不良症、骨质疏松症、吸收不良性及营养性佝偻病及骨软化症等。阿法骨化醇被《维生素D及其类似物临床应用共识》(2018年版)、《骨质疏松性骨折围手术期干预指南》(2018年版)、《甲状旁腺功能减退症临床诊疗指南》(2018年版)、《中国骨质疏松性骨折围手术期处理专家共识》(2018年版)等权威指南和共识广泛推荐。2019年,贝克诺顿就该药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向国家药监局提出申请并获受理。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已上市的阿法骨化醇制剂包括以色列梯瓦制药工业有限公司的阿法迪三?、正大制药(青岛)有限公司的海德威、上海信谊延安药业有限公司的延迪诺等。根据IQVIA数据统计(IQVIA是全球领先的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2019年度,阿法骨化醇制剂在中国境内销售额约为人民币4.14亿元。除贝克诺顿外,阿法骨化醇软胶囊现仅有一家国内药企通过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现阶段针对该药品一致性评价累计研发投入人民币约1,370万元(未经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贝克诺顿的阿法骨化醇软胶囊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将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宝贵的经验。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不仅药品的前期研发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而且药品的具体销售情况也可能受到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1-015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讯设备")增资8,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超讯设备注册资本为13,000万元人民币。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近日,超讯设备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备案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

名称: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俊

注册资本:壹亿叁仟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JY644A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26日

营业期限:2018年11月26日 至 长期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4层A401-4房

经营范围: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完成后,超讯设备的股权结构维持不变,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